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李雪峰先生、程永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杰瑞股份”）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李雪峰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程永峰先生《关于股票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1、董事、财务总监李雪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10,97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内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2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05%）。

2、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程永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795,59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9%），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内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48,8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469%）。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所持股份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李雪峰	董事、财务总监	210,974	0.02%
程永峰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1,795,598	0.19%
合计		2,006,572	0.2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含历次分配转增）、二级市场增持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4、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内不减持）

5、减持价格区间：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6、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数量 不超过（股）	拟减持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的比例	拟减持股份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李雪峰	5,200	2.46%	0.0005%
程永峰	448,800	24.99%	0.0469%

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上述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二）承诺履行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雪峰先生、程永峰先生承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截止目前，李雪峰先生、程永峰先生一直严格履行上述各项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2、李雪峰先生、程永峰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3、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7日